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14)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預增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1) 及 (2) 條規定而作出。

根據中國之適用法例及規則，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在中國境內指定的報章上刊登一則關於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預增的公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未經審計的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預計同比上升 200% 以上。

敬請本公司股東及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1) 及 (2) 條規定而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適用法例及規則，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在中國境內指定報章上刊登一則關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預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未經審計的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預計同比上升 200% 以上。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受益於水泥行業供求關係的持續改善，本公司產品銷價較上年同期增長較大，因此預計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根據現有資料及本公司初步測算，預計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未經審計的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同比上升 200% 以上（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未經審計的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 1,796,681,610 元，以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

股份總數計算的每股收益為人民幣 0.339 元)。

本公司仍在編製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具體資料及財務數據以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中披露資料為準。

敬請本公司股東及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開發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截至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郭文叁先生、郭景彬先生、紀勤應先生、章明靜女士、吳建平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康洵先生、陳育棠先生及丁美彩先生。